

关于对武汉盛帆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及 相关人员的处罚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6年10月13日，武汉盛帆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女子篮球队（以下简称“武汉盛帆队”）与华中科技大学女子篮球队（以下简称“华中科大队”）在武汉盛帆篮球基地的内部训练赛中，出现两队运动员及其他人员冲突事件。

事件发生后，中国篮球协会第一时间督促湖北省篮球协会及相关单位开展调查、取证，并提交报告。根据相关报告，经纪律与道德委员会立案审查，认定在比赛第三节中，华中科大队9号运动员对武汉盛帆队运动员丁奕可发生侵人犯规，丁奕可随即追向华中科大队9号运动员，华中科大队18号运动员和4号运动员分别从丁奕可身前和身后推搡丁奕可，丁奕可挥右拳击打18号运动员，挥左拳击打9号运动员，随即引发两队运动员及其他人员冲突。

经核查，鉴于比赛其中一方武汉盛帆队为中国篮球协会注册俱乐部，其运动员为中国篮球协会注册运动员，尽管比赛为内部训练赛，为严肃纪律，根据《中国篮球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》第二十七条，作出如下处罚：

一、对武汉盛帆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给予通报批评；

二、给予运动员丁奕可通报批评，停止参加中国篮球协会所辖赛事活动八场（2026年11月4日至8日举办的2027年中国篮球协会女子篮球俱乐部杯第一阶段小组赛四场及2026年11月14日起举办的2026-2027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第一至第四轮）。

对其他人员和单位的涉事情况，提请督促有管理权限的单位处理，若调查认定存在其他违规违纪违法情况的，将进一步进行处理。



中国篮球协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

2026年10月29日